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陳慶隆
聯絡電話：02-23565316
傳真：02-23976874
電子信箱：moi1653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央警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總字第1100142220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27170_301000000A110014222000-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採購評選委員會組織準則」第5條、第7條，業經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0年11月11日以工程企字第1100101893號令修正發布1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0年11月11日工程企字第11001018934號函辦理，並檢附來函及附件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(不含部次長室、主任秘書室、參事室)、所屬一級機關暨地政機關
副本：本部採購稽核小組(含附件)

1100010452

中央警察大學--簽稿會核表

公文文號：1100010452

主旨：有關「採購評選委員會組織準則」第5條、第7條，業經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0年11月11日以工程企字第1100101893號令修正發布1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意見	簽辦人員
(第2層決行) 擬辦： 一、有關「採購評選委員會組織準則」第5條、第7條修正發布1案，將相關訊息公告於本校電子公告系統及本處採購訊息網頁週知。 二、陳核。	總務處 秘書 張文育 110/11/12 16:01
轉陳	總務處 組長 陳春成 110/11/12 16:09
如擬	總務處 總務長 洪良信 110/11/12 17:22
	總務處 秘書 張文育